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州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新华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的 5 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细阐述了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对 2024 年度的重点工作规划与展望。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阐述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和对 2024 年度工作的计划与期望。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邹新华、肖九明、曹剑波、曾华春回避表决。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为：在公司担任职务或承担管理职能的董事薪酬按公司薪酬福利相关规定按月支付，不在公司担任职务或承担管理职能的董事不支付董事薪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德发、瞿明仁、曹丽梅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为：独立董事津贴为 120,000 元/年（税前），每半年支付一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邹新华、曹剑波回避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为：在公司担任职务或承担管理职能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有关人员的职务、责任及工作表现，以及根据经营目标考核的完成情况、公司薪酬福利相关规定综合进行确定，并按月支付。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2、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德发、瞿明仁、曹丽梅回避表决，且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其独立性作出了专项评估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1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1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